

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11月7日，本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事项。2010年11月12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上述预案及相关事项。目前，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进行中，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及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

目前，本公司、交易对方及有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清华大学已经同意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向教育部上报了《清华大学关于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请示》，目前正在履行教育部审批程序。同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等相关工作在有序进行中，正在履行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和备案程序。完成上述工作的预计时间尚难以确定，本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工作进展情况。待上述工作全部完成后，本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公告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相应的程序。

二、特别提示

- 1、在发出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公司董事会将每隔 30 日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最新进展情况予以公告。
- 2、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可能导致本公司董事会或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 3、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取得的批准或核准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教育部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国有资产评估结果的备案以及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准；

(2)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同意豁免同方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3)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交易对方同方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且豁免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本公司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11 日